

魏县财政局文件批办卡

来文单位	省财政厅、省交通运输厅	文号：冀财建[2018]165号
文件标题	关于下达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项目支出预算的通知	
收文渠道	网上下载	收文时间 2018年8月20日
拟办意见： 呈路局长阅示。拟请子明同志、农时股审核、会林同志 经建股，长明同志、预算股、国库股办理。 闫建 2018/8/20		
局长批示： 阅 2018/8/20		
主管局领导意见： 阅 2018/8/24		
备注：		

河北省财政厅 文件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冀财建(2018) 165号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下达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 资金(第三批)项目支出预算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有关县财政局、交通运输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建(2018)262号),以及《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报送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三批)分配方案的函》(冀交函规(2018)1297号)所提分配意见,现下达你市(县)2018年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用于交通运输项目支出 万元,同时下达相关绩效目标。具体项目、金额、功能分类及绩效目标见附件。

请你们（县）按照预算管理和《河北省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冀财资环〔2015〕57号）有关规定，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分解下达等相关工作。其中，用于农村公路资金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关于做好2018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8〕9号），以及《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冀政办发〔2016〕21号）等有关文件要求，贫困县可根据本地脱贫攻坚规划，统筹整合使用。请你们（县）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并接受财政部驻河北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监督。

附件：1. 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三

批）重点项目资金分配表

2. 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三

批）国省干线项目资金分配表

3. 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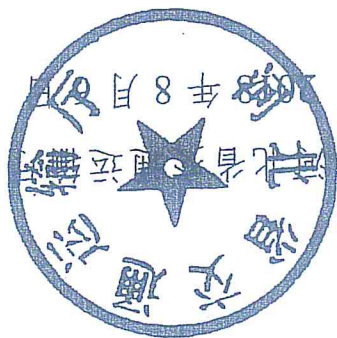
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4. 河北省2018年度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

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总表（不发市县）

5. 河北省2018年度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

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分市下发）



附件3:

2018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三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市县名称	行政区划码	功能分类	金额	农村公路路网改善工程	窄路基路面农村公路改造	村道危桥改造	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备注
合计			51900	10800	14200	2400	24500	
石家庄市合计	130100		3724					
省直管县小计			3724					
行唐县	130125	2140602	496	96	134	18	248	
灵寿县	130126	2140602	1491	288	404	55	744	
赞皇县	130129	2140602	203	40	55	7	101	
平山县	130131	2140602	1534	297	416	55	766	
秦皇岛市合计	130300		1414					
省直管县小计			1414					
青龙满族自治县	130321	2140602	1414	273	383	52	706	
邯郸市合计	130400		5678					
省直管县小计			5678					
大名县	130425	2140602	1547	299	419	57	772	
鸡泽县	130431	2140602	221		111	110		
广平县	130432	2140602	79		79			
馆陶县	130433	2140602	470	470				
魏县	130434	2140602	3321	641	900	122	1658	
其他县（市、区）小计			40					
肥乡区	130428	2140602	40		40			
邢台市合计	130500		4055					
省直管县小计			4055					
临城县	130522	2140602	1463	283	396	54	730	
巨鹿县	130529	2140602	203	40	55	7	101	
新河县	130530	2140602	227	44	61	8	114	
广宗县	130531	2140602	203	40	55	7	101	
平乡县	130532	2140602	638	124	173	23	318	